天津师范大学文件

师大人[2014]20号

天津师范大学 关于唐耀辉等同志聘任与解聘的通知

各学院, 机关各部、处(室), 各业务服务单位:

经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,学校聘任:

唐耀辉同志为教师教育实验教学中心主任(正处级)(试用期一年);

张庆红同志为校办产业管理中心主任(正处级)(试用期一年);

张家玥同志为新闻中心副主任 (兼);

马昕同志为学生处副处长、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任(兼);

陈鲲同志为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 (兼)。

解聘:

张家玥同志学生处副处长职务;

唐耀辉同志教务处副处长职务;

郭尚维同志新闻中心副主任(兼)职务;

张梅同志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任(副处级)、学生处副 处长(兼)职务;

张月琪同志校办产业管理中心主任(兼)职务;

马昕同志法学院副院长 (兼) 职务。

天津师范大学 2014年10月1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